TECHNOLOGY

EXCEL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志鴻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 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市場之特色

創業板乃專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而設立之上市市場。尤為重要者,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 毋須有過往溢利紀錄,亦毋須預測未來盈利能力。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 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 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 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之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途徑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站上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 須在憲報指定報章發表付款公佈。因此,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彼等應瀏覽創業板網頁,以便 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 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志鴻科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一(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概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而所依據之基準及假設均屬公平合理。

摘要

- 營業額較上年度增長約12%至約為193,398,000港元。
- 中國業務營業額增長約285%至94,803,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4,629,000港元),佔總營業額49%。
- · 保養服務收入為志鴻企業軟件產品之經常性收入,增長53%至9,362,000港元。
- 本集團之經營虧損約為53,437,000港元。
- 股東應佔虧損收窄19%至約為68,821,000港元。
- 每股虧損為6.99仙。

業績

本公司董事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77.1.2.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2	193,398	173,111
電腦硬件及軟件之成本		(111,251)	(72,058)
		82,147	101,053
其他收入	3	1,477	9,606
其他虧損淨額	3	(1,427)	(354)
員工成本		(83,674)	(84,794)
折舊 其他營運開支		(9,609) (33,854)	(6,580)
		i	(27,913)
攤銷前經營虧損		(44,940)	(8,982)
商譽攤銷		(2,029)	(2,173)
開發成本攤銷		(6,468)	(4,299)
經營虧損		(53,437)	(15,454)
財務費用	4	(3,239)	(5,949)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	5	(900)	(3,123)
開發成本減值虧損	6	(2,579)	
商譽減值虧損	7	(10,000)	(30,000)
投資減值虧損 可換股票據之虧損		_	(25,462)
可換放景據之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1,236	(3,525) (2,003)
除税前日常業務之虧損		(68,919)	
			(85,516)
税項	8	(565)	(284)
除税後虧損		(69,484)	(85,800)
少數股東權益		663	1,024
股東應佔虧損		(68,821)	(84,776)
每股虧損			
基本	9	(6.99 仙)	(8.42 仙)
攤薄	9	(6.99 仙)	(8.42 仙)
年內應佔虧損如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69,604)	(82,620)
聯營公司		783	(2,156)
		(68,821)	(84,776)
	<u> </u>		

附註:

1 呈列基準

本財務資料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出一切適用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本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運作之創業板之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財務資料時所採用之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法,並於結算日經採用若干證券投資與市場對價之方式作出修訂。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均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2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開發、銷售及實施企業軟件。

營業額指年內銷售配套電腦硬件及軟件及向客戶提供資訊科技(包括應用軟件服務供應商業務)服務之收入。有關收入已扣減退貨及所給予之折扣,並已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於年內,確認為營業額之各項主要收益項目分類金額如下:

二零零二年

	主要	受業務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	· 「企業軟件產品及開發自訂軟件產品	40,282	68,521
	轉售	手配套硬件及軟件	122,237	78,263
	顧問]及系統集成服務	15,817	19,065
	保養	服務	9,362	6,135
	應用	計軟件服務供應商業務之收入	5,700	1,127
			193,398	173,111
3	其他	2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a)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38	1,145
		存置於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之利息收入	154	7,077
				100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收入	-	189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收入 來自關連公司之管理費收入及服務收費	464	189 424
			464 521	

		二零零二年 <i>千港元</i>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b)	其他虧損淨額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之虧損	(584)	_
	流動投資之已變現收益/(虧損)	583	(270)

 其他財務資產之已變現虧損
 (1,159)
 —

 買賣證券之未變現虧損
 (764)
 (108)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497
 24

(1,427) (354)

4 財務費用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須於五年內償還之借貸之利息 可換股票據之財務費用	301 2,938	5,933
	3,239	5,949

5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經考慮若干土地及樓宇按淨銷售價計算之可收回金額後,認為該等土地及樓宇出現減值,因此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減值虧損9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3.123.000港元)。

6 開發成本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經考慮軟件產品於可見將來在市場之需求後,認為開發成本出現減值。根據是項評估,開發成本之賬面值已撇減2,579,000港元(二零零一年:零)。估計可收回金額乃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減法按適用於軟件產品之折減率9%計算。

7 商譽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經考慮應用軟件服務供應商業務於可見將來之市場需求及財務可行性後,認為因收購i21 Limited (「i21」) 所產生之商譽出現減值。根據是項評估,商譽之賬面值已撇減10,000,000港元 (二零零一年:30,000,000港元)。估計可收回金額乃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減法按適用於i21業務之折減率9% (二零零一年:9%) 計算。

8 税項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_	71
海外税項	112	60
	112	131
應佔聯營公司税項	453	153
	565	284

香港利得税撥備乃按估計應課税溢利16%之税率計算(二零零一年:16%)。海外附屬公司之税項乃按照有關國家税務條例當時適用之税率以類似方法繳納。

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現應課稅虧損,故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股東應佔虧損68,821,000港元 (二零零一年:虧損84,776,000港元) 及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985,050,000股 (二零零一年:1,007,435,135股) 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攤薄效應,故於該等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

		保留溢利/	
	股份溢價	(累計虧損)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股份溢價來自	185,475	24,747	210,222
一(1)收購附屬公司	40,359	_	40,359
— (2) 收購聯營公司	1,622		1,622
回購本身股份	(47,806)	_	(47,806)
年度虧損		(84,776)	(84,776)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9,650	(60,029)	119,621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179,650	(60,029)	119,621
年度虧損		(68,821)	(68,821)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9,650	(128,850)	50,800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儲備(二零零一年:無)。

股份溢價賬之應用乃受百慕達公司法(一九八一年)第42A條所規管。

已計入本集團累計虧損之款項為1,373,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156,000港元)為聯營公司應佔虧損淨額。

11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以本集團之地區分部方式呈列。管理層認為向客戶提供之開發電腦軟件、系統集成與保養及其他相關服務所在地之地區分部資料與本集團之經營及財務決策更為適切,故採用該地區分部資料為呈報方式。

(a) 按客戶所在地區及資產所在地區劃分

本集團業務可分為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其他市場。

本集團之地區分部資料乃按照向客戶提供開發電腦軟件、系統集成與保養及其他相關服務所在地而劃分。

(b) 業務分部

本集團包括下列主要業務分部:

(i) 企業軟件開發及分銷

開發、銷售及執行企業軟件以及銷售電腦硬件及軟件。

(ii) 資訊科技顧問及電子商務解決方案

為客戶提供技術支援之顧問及系統集成服務。

(iii) 應用軟件服務供應商服務

在應用軟件服務供應商業務上提供之服務。

(c) 按地區分部

載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港	中國		其他市場		分部間撤銷		綜合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按資產所在地劃分										
營業額	97,417	169,317	94,803	3,408	1,178	386			193,398	173,111
分部業績	(43,088)	(6,549)	(6,888)	(6,153)	(3,461)	(2,752)	_	_	(53,437)	(15,454)
財務費用	(2,938)	(5,935)	(301)	(14)	_	_	_	_	(3,239)	(5,949)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	(900)	(3,123)	_	_	_	_	_	_	(900)	(3,123)
開發成本減值虧損	(2,579)	_	_	_	_	_	_	_	(2,579)	_
商譽減值虧損	(10,000)	(30,000)	_	_	_	_	_	_	(10,000)	(30,000)
投資減值虧損	_	(25,462)	_	_	_	_	_	_	_	(25,462)
可換股票據虧損	_	(3,525)	_	_	_	_	_	_	_	(3,525)
分佔聯營公司	(568)	(2,474)	1,804	471					1,236	(2,003)
溢利減虧損										
除税前虧損	(60,073)	(77,068)	(5,385)	(5,696)	(3,461)	(2,752)	_	_	(68,919)	(85,516)
税項		(70)	(565)	(213)		(1)			(565)	(284)
除税後虧損	(60,073)	(77,138)	(5,950)	(5,909)	(3,461)	(2,753)	_	_	(69,484)	(85,800)
少數股東權益		(171)	663	1,195					663	1,024
股東應佔虧損	(60,073)	(77,309)	(5,287)	(4,714)	(3,461)	(2,753)			(68,821)	(84,776)
折舊及攤銷	(17,029)	(12,836)	(895)	(90)	(182)	(126)			(18,106)	(13,052)
年內產生之資本開支	431	3,116	2,239	1,959	293	293			2,963	5,368
分部資產#	190,267	291,727	41,533	5,478	356	2,163	(39,390)		192,766	299,36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7,750	8,318	16,700	13,669					24,450	21,987
資產總值	198,017	300,045	58,233	19,147	356	2,163	(39,390)		217,216	321,355

載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油	香港		中國		其他市場		分部間撇銷		合
	二零零二年二	工零零一年二	二零零二年 二	[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三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負債#	(45,039)	(96,943)	(54,068)	(4,828)	(5,003)	(3,452)	39,390	3,232	(64,720)	(101,991)
負債總值	(45,039)	(96,943)	(54,068)	(4,828)	(5,003)	(3,452)	39,390	3,232	(64,720)	(101,991)
少數股東權益									(3,191)	(1,238)

有關地區分部之補充資料:

按客戶所在地劃分之

外部客戶收益	95,749	148,096	94,803	24,629	2,846	386	_	_	193,398	173,111

- # 分部資產及負債指尚未撇銷分部間之結餘。
- * 分部間撇銷39,390,000港元為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間往來賬(二零零一年:3,232,000港元)。

(d) 業務分部

			資訊科	技顧問及	應用車	軟件服務				
	企業軟件開發及銷售		電子商務解決方案		供應商服務		未分配資產		總額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三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171,881	152,919	15,817	19,065	5,700	1,127	_	_	193,398	173,111
分部資產	125,162	170,357	31,519	36,524	6,271	7,392	# 54,264	# 107,082	217,216	321,355
年內產生之資本開支	2,248	5,368	356	_	359	_	_	_	2,963	5,368

[#] 未分配資產54,26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07,082,000港元)主要包括其他財務資產、流動投資及現金與現金等同價物。

末期股息

董事已議決不派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增長12%。二零零二年總營業額為193,398,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73,111,000港元),經營虧損為53,43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5,454,000港元)。本集團之股東應佔虧損減少至68,821,000港元(二零零一年:84,776,000港元)。

營業額上升之主要原因為本集團策略性拓展至中國內地市場,令企業軟件及電腦硬件產品之銷售取得穩健上升。於二零零二年,來自中國內地之業務大幅上升至94,803,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4,629,000港元)。來自中國內地之營業額佔總營業額49%(二零零一年:14%)。

保養服務收入於二零零二年持續平穩增長53%至9,362,000港元(二零零一年:6,135,000港元)。 來自應用軟件服務供應商服務之收入主要包括iStock21、iHR21及系統存託服務,則增長406% 至5,7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127,000港元)。

經營虧損為53.437.000港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所致:

- 由於志鴻企業軟件產品及電腦硬件之銷售額在香港均見下跌,導致毛利率減少;
- 由於本集團加強投資於產品本地化、開發新基礎技術平台,以及在中國內地及新加坡促 進地區拓展,導致經營開支增加;及
- 利息收入減少。

營運

本集團鋭意重組錄得虧損之業務單位及員工成本。儘管香港員工成本減少13%,整體員工成本卻微降1%,原因是中國內地之員工成本上升,以及經過將技術從香港遷移至中國內地之過渡期。員工成本佔本集團總營運開支66%(二零零一年:71%)。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之總營運開支上升7%至127,13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19,287,000港元)。 香港及新加坡之開支均有下降,而中國內地則由於應付業務發展而大幅增加開支。管理層預期營運開支水平將於二零零三年達致穩定。

本集團已作出對固定資產、開發成本、商譽、一間上市上公司股份之減值虧損總額13,479,000 港元(二零零一年:58,585,000港元)之撥備。該等撥備預期為一次過及非經常撥備。

因此,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虧損68,821,000港元(二零零一年:84,776,000港元),與二零零一年比較,虧損收窄19%。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同價物24,514,000港元(二零零一年:65,937,000港元)。該項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償還可換股票據56,088,000港元,以及數宗大額交易剛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完滿完成,導致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分別增加至49,896,000港元及19,52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分別為12,483,000港元及零)。

流動投資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出售其於一項貨幣市場基金之投資63,601,000港元。已變現所得款項已撥作營運資金及多項資本預算項目之用,包括用以收購安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Excel Force Limited。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電腦硬件存貨量下降至23,09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39,245,000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欠一項私人股本投資基金500,000美元之資本承擔。 有關此項基金之資本承擔總額為1,000,000美元,其中500,000美元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已注入該項資金。該項投資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乃按成本列賬。

本集團佔21.5%股權之聯營公司Camelot Information Systems Inc.於本年度繼續錄得優秀業績,營業額上升。該公司之業務已拓展至製造及醫藥行業,並從事中國內地之政府電子化項目。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銀行借款總額除以股東資金計算之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 3.9% (二零零一年: 0.4%)。

本集團之財務及庫務活動均集中由集團中央管理及監控。

股本結構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發行股份為985,050,000股,與去年相同。

新產品/服務

年內,本集團繼續開發「財富管理系統」(WMS)及「司庫管理系統」(MBS)。WMS產品已售予一家中國主要國有銀行並成功實施運作,預期於二零零三年將為本集團於香港及新加坡市場之主要產品。MBS產品預期將於二零零三年推出,並帶來更大增長前景。

「證券集中交易及結算系統」(國內版)及「信貸資質核准及管理系統」(國內版)(用作信貸資質核准及管理)之本地化工作大致上完成,計劃於二零零三年年初及年中在客戶實地安裝。

本集團已與本地兩間主要銀行簽訂合約,為該等銀行之企業客戶推出EZPay服務,在志鴻之應用軟件服務供應商平台上運作支薪服務。新推出之EZPay服務剛於二零零三年二月投入運作,估計數以千計的新客戶將會訂購此項服務。與此同時,香港之iHR21服務將會易名為EZPayOnline。EZPay平台之現有及新客戶均會組成鞏固之客戶基礎,使本集團可藉著交叉銷售獲得經常收益來源。

重大投資/收購及業績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六月與信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訂立協議,收購Excel Force Limited之40%股權。Excel Force Limited間接持有附屬公司浩天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浩天」)之全部股權。浩天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全外資企業,其業務為開發及提供以應用軟件服務供應商為基礎之中國電子報關網上應用軟件。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本集團訂立協議,向安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之新加坡持股公司,收 購安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本公司及其業務範圍將由物流及企業資源規劃發展 商,拓展至分銷及支援本集團之銀行及金融企業軟件產品。

分部表現

香港之營業額(包括銷售企業軟件產品、開發自訂軟件、顧問及系統集成服務、轉銷配套電腦硬件及軟件以及提供保養服務及應用軟件服務供應商服務)為95.749.000港元。

中國內地業務(包括位於深圳及北京之兩間合資企業)錄得總營業額94,803,000港元。

新加坡業務錄得營業額2.846.000港元。

僱員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之僱員數目減少至201人(二零零一年:257人),而中國業務之僱員數目則增加至183人(二零零一年:103人)。新加坡之僱員人數有輕微增加。整體而言,本集團的僱員人數出現淨增加,惟隨著大部份人手轉移至中國內地,因此香港僱員數目減少。

外匯風險

本集團來自中國內地之人民幣銷售收入悉數用作中國業務所需之營運資金。

二零零三年展望

本集團大部份地區拓展及產品本地化計劃均已順利實施。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錄得經營虧損,中國內地業務卻大幅增長。本集團對於中國內地業務在二零零三年之表現保持樂觀,並預期志鴻企業軟件產品之銷售將會進一步增長。繼本集團進駐上海市場後,鑑於大部份中資及外國銀行均於上海設有大量業務,故本集團將會策略性加強在此城市之業務活動。

在中國內地市場方面,本集團採用銷售電腦硬件為試點,以打入國內主要以硬件為中心之資訊科技文化領域,逐漸建立品牌及吸納客戶。儘管國內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憑藉多元化之產品系列、在銀行及金融界之專業知識,以及與硬件廠商緊密之合作關係,將可維持競爭優勢,從本集團在二零零二年已取得之增長足以證明此點。本集團瞭解市場之潛在風險,並竭力避免過度進取,加上鞏固客戶網絡之基礎,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三年之中國收入組合將可改變為較倚重企業軟件產品之銷售。

本集團正籌劃在新加坡與多家跨國銀行進行以地區為基礎之項目,「財富管理系統」(WMS) 現時為亞洲地區頗受歡迎之產品。

在二零零三年開始之際,本集團之手頭合約及洽談中的銷售均保持穩健,對志鴻企業軟件產品之需求亦已上升。本集團深信可得到更多主要銀行業客戶之垂青,地區性執行本集團之企業軟件系統。

本集團管理層在二零零三年將專注於中國市場,致力促進銷售及提高營運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 則第5.28至5.39條所列載之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徐陳美珠

香港, 二零零三年三月十七日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excel.com.hk。